

证券代码：600812

证券简称：华北制药

编号：临 2020-031

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0 年 6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会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11 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制定《股权投资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为规范公司股权投资运作和管理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，实现投资决策的科学化和经营管理的规范化、制度化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编制了公司《股权投资管理办法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股权投资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二、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“消杀用品、医疗器械销售”，同时修改《公

公司章程》第十五条公司经营范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定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6 月 8 日